

#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函

機關地址：11012 臺北市基隆路1段333號6樓

傳 真：02-2757-6653

聯絡人：市場拓展處 李金玲

電子郵件：jennyli@taitra.org.tw

聯絡電話：02-2725-5200 分機：1574

裝

受文者：臺灣區照明燈具輸出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4 年 7 月 17 日

發文字號：外拓字第 10422004049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本會「2015年中歐暨巴爾幹利基產業拓銷團」預定本（104）年  
11月2日至15日赴訪斯洛伐克（布拉提斯拉瓦）、匈牙利（布達  
佩斯）、羅馬尼亞（布加列斯特）及保加利亞（索菲亞）等4歐  
盟新興市場，敬請周知並鼓勵 貴會會員廠商踴躍報名參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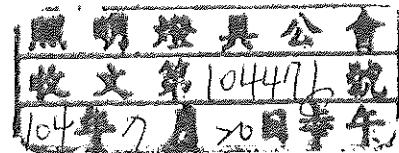
說明：

訂

一、本年上半年全球經濟復甦乏力，我國及亞洲主要國家均遭遇  
出口衰退問題。依據財政部海關資料，本年1至6月我國對歐  
盟出口衰退達11.3%，其中對歐盟21個會員國出口衰退，僅7  
會員國為正成長。旨述拓銷團將赴訪之斯匈羅等3國即為少數  
我國出口正成長的歐盟會員國，長幅分為16%、8%及2%，主因  
該3國對我國（汽配、電子、五金及機械等）中間財產品有正面  
需求。另我銷保國雖衰退3%，惟其產業逐步發展中，對工業  
產品需求大，是我拓銷契機。

二、旨述拓銷團將徵集30家電子資通訊、金屬製品（螺絲螺帽、手  
工具等）、交通器材（汽車零配件、車架等）及各式機械廠商參  
團；另為協助我國紡織產業廠商出口，也歡迎紡織成品廠商  
報名參與拓銷。該團隊將於布拉提斯拉瓦、布達佩斯、布加  
列斯特及索菲亞等4地各辦理1場一對一採購洽談會外，並將  
安排市場商機報告會及考察當地銷售通路（如賣場或批發市  
場）行程，俾協助參團廠商掌握市場動態。

四、檢附該團DM、參加辦法及報名表，併請 參考。該案本會承



辦人為市場拓展處李高級專員金玲，電話：(02) 27255200轉分機 1574，傳真：(02) 27576335，電子郵件信箱：[jennyli@taitra.org.tw](mailto:jennyli@taitra.org.tw)。

正本：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中華整廠發展協會、臺灣太陽光電產業協會、臺灣區手工工具業同業公會、臺灣區金屬品冶製工業同業公會、臺灣區照明燈具輸出業同業公會、臺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臺灣區模具工業同業公會、臺灣機械工業同業公會、臺灣區鋼鐵工業同業公會、臺灣區螺絲工業同業公會、臺灣區車輛工業同業公會、臺灣自行車輸出業同業公會、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臺灣區製衣工業同業公會、臺灣區織襪工業同業公會、臺灣區毛衣編織工業同業公會、臺灣區手套工業同業公會、臺灣區帽子輸出業同業公會、臺灣區手提包輸出業同業公會

副本：本會新竹辦事處、台中辦事處、台南辦事處、高雄辦事處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裝

訂



線



##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 「2015年中歐暨巴爾幹利基產業拓銷團」參加作業規範

#### 一、組團說明：

- (一)主辦單位：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 (二)執行單位：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 (三)活動簡介：

名稱：2015年中歐暨巴爾幹利基產業拓銷團

日期：2015年11月2日至11月15日

地點：斯洛伐克(布拉提斯拉瓦)、匈牙利（布達佩斯）、羅馬尼亞（布加勒斯特）、  
保加利亞（索菲亞）

#### 簡介：

斯洛伐克—2015年預估經濟成長率2.9%，2016年則預估達3.3%，為中歐表現極佳(僅次波蘭)之新興經濟體。斯國汽車產業佔斯國GDP25%，ICT產業則佔GDP4.5%，台達電、友達、鴻海均在斯國設廠，物流亦發達。

匈牙利—匈國為我國(歐盟)東歐地區僅次波蘭之第2大出口市場。其本身為中歐及東歐最大電子業生產基地，範圍涵蓋行動通訊、醫材、汽車電子等，相關公司2萬家佔該國GDP12%；汽車代工也極為發達。

羅馬尼亞—為西歐製造工廠，工業產品需求多，且為(歐盟)東歐人口僅次波蘭大國，人口多具消費力。

保加利亞—製造業不發達，九成產品仰賴進口，且得歐盟大量金援，基礎公共建設不斷更新具商機。

該團除於斯洛伐克、匈牙利、羅馬尼亞及保加利亞等4地各辦理1場採購洽談會外，各站並辦理市場說明會及安排考察市場通路（如賣場或批發市場），以利廠商掌握當地市場動態。

(四)預定徵集團員家數：30家。

(五)適銷產業：電子資通訊、金屬製品(螺絲螺帽、鋼板、手工具等)、交通器材(汽機車或自行車零配件等)及紡織等有意前往拓銷業者。

#### 二、參加廠商資格：

必須為我國政府立案之廠商，在經濟部及外貿協會（以下稱本會）無處分紀錄且最近一年有出口實績者(公司成立未滿兩年者不在此限)。報名家數超過本會可容納家數時，本會將依序按前一年出口實績、有否獲國內外政府或知名機構認可之設計或發明競賽得獎/專利權/著作權、完成報名手續時間等條件遴選參展廠商，報名廠商不得有異議。

#### 三、報名手續：

(一)報名應齊備文件及費用：

- 1.報名表一份（正或影本）。
- 2.參團公司產品電子圖檔(180x180pixels規格電子檔，俾印製團員名冊)及產品型錄本5份。
- 3.參加保證金(請提供即期支票正本或匯款收據影本)。
- 4.廠商分攤費(請提供即期支票正本或匯款收據影本)。

(二)報名方式：

- 1.請以正楷填寫報名表並加蓋公司章與負責人印鑑後，傳真至：02-27576335或02-27576443。

2. 經本會確認①收訖廠商鈐印正本報名表、②保證金與分攤費用及③符合參團資格後，  
廠商即正式完成報名參團手續，本會將以書面通知參加組團會議。

(三)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04年8月20日或額滿截止。

(四) 聯絡名址：

依本辦法規定，須為書面通知時，應向下列地址送達，並註明承辦人。

● 外貿協會：11012台北市基隆路1段333號5樓 市場拓展處歐非組李高專金玲，  
電話：(02) 27255200分機1574, jennyli@taitra.org.tw。

● 參團廠商：如報名表所載地址。

#### 四、參團相關費用及付款辦法：

(一) 費用項目：

1. 參團保證金：每公司/單位新台幣2萬元整。繳交保證金後，即確認履行參團承諾，且全程參與期間，無違反本辦法第七條第（一）款規定，本會將於活動結束，逕自保證金款項中扣除廠商應繳付費用後，無息返還餘額。

2. 廠商分攤費：每公司/單位新台幣2萬元整。

※為協助受ECFA影響產業之廠商（17項產業：毛巾、製鞋、寢具、織襪、內衣、毛衣、石材、陶瓷、小家電、成衣、泳裝、袋包箱、農藥、環境用藥、動物用藥、木竹製品及窗簾、護具、手套、帽子、圍巾、傘類）減輕海外拓銷負擔，該等行業廠商報名可享有廠商分攤費5折優惠。申請要件如下：

- (1). 有出口實績紀錄之出口商或成立未滿2年尚無出口紀錄之出口商，請提供自家工廠或配合工廠之工廠登記證號(仍生產中者)，以證明確實出口MIT產品。
- (2). 如為工廠型態、非出口商者，請提供工廠登記證號(仍生產中者)。
- (3). 已獲得經濟部工業局推動之「台灣製產品MIT標章證明」者，僅需提供此證明，即可接受折扣補助。

3. 加收廠商分攤費：科學園區或加工出口區廠商之參團單次費用逾新台幣1萬元者，依分攤費金額，加收20%。（註：依據經濟部國際貿易局94年12月23日貿展字第094025050230號函決議辦理。）

(二) 付款規定：

參團公司/單位應於報名時即繳付「保證金」及「廠商分攤費」，符合本條第(一)-3類別廠商應併繳付「加收廠商分攤費」。

(三) 繳費方式：

相關費用請以新台幣即期支票或銀行電匯方式繳付。

即期支票付款：受款人抬頭為「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並加附劃線及「禁止背書轉讓」字樣，掛號郵寄本會活動承辦人收。

銀行電匯付款：請匯付至「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世貿分行」，帳號為5056-765-767605，並註明本會繳款通知單號及參團活動名稱。

#### 五、廠商退出參團之處理：

(一) 廠商因非歸屬本會因素，退出參團時，須應以書面通知本會，否則仍應遵守本辦法相關規定。

(二) 廠商依前項規定通知申請退出參團，已繳保證金與廠商分攤費，依下列方式處理：

1. 保證金：

在組團會議日期前以書面通知本會者，全額無息退還。組團會議後退出者，由本會逕沒收已繳本項費用。

2. 廠商分攤費：

在組團會議日期後七日內（含）以書面通知本會者，全額無息退還，組團會議七日後退出者，本會將逕扣除已發生相關團務業務費用後，無息返還餘額。

(三) 不可抗力事件發生之處理：

如因天災、團體簽證申辦不及，或其他因自然、他國政府等不可抗力因素而須變更活動日期或地點，本會將扣除已發生費用後，退還分攤費及保證金餘額，惟不負其他賠償責任。

六、外貿協會應辦理事務部分：

(一) 負責事務部份：

1. 相關活動場地之規劃、布置設計及分配。
2. 編製團員名冊。
3. 海外宣傳。
4. 提供動態商情及市場資料。
5. 派員隨團協助。

(二) 統籌利用廠商分攤款，繳付相關團務費用：

1. 相關活動場地租金及相關布置費用。
2. 團員名冊印製費。
3. 辦理國內、外前置行銷活動。
4. 會場必要設備安排(註：如通訊網路服務，惟需視實際業務需要及場地單位供應能力)。

七、參團廠商應負責事務部分：

(一) 應遵守事項部份：

1. 參加廠商須派員準時出席相關會議。
2. 為維護整體形象，廠商如須於其展示/洽談區域內張貼任何宣傳品，請事先妥為規劃，並先通知本會。
3. 參加廠商不得與其他非本團團員共用其攤位，亦不得擅自轉讓攤位。
4. 廠商須派員於活動期間內在場看顧樣品接洽交易，並協助提供資料以便本會分析市場及統計推銷成果，其涉及業務機密部分，本會將予審慎保密。
5. 參加廠商之展品、出版品及所提供之團員名冊刊登產品圖文，不得涉及商品仿冒或侵害國內外其他廠商之專利權、商標權及智慧財產權，如涉及仿冒事宜，由廠商自行負擔所有責任，並支付衍生之訴訟仲裁等費用，以及活動主辦國行政或司法裁定之賠償或罰鍰。
6. 參加人員必須依照團務會議公決之行程全程參與，如無法參加，請參考本辦法第五條「廠商退出參團之處理」。
7. 參加人員應有團隊精神，遵守團務會議決定事項，服從團長之指揮與領導及本會工作人員之協調。
8. 活動結束後應適當處理其展示/樣品及宣傳品。
9. 不做任何損及其他業者之利益或國家名譽之行為。
10. 參加人員於團體活動時應服裝整齊並遵守國際禮儀。
11. 標示 Made in China 之樣品不得參加。

參加廠商活動期間如有違反前述規定者，列入不良廠商紀錄，並視情況於一至三年內不接受其參加本會任何國內、外推廣活動，其情節重大者，並報請政府有關機關處理。

(二) 參團廠商負擔費用部份：

1. 繳付廠商分攤費予本會統籌運用支付相關團務業務費用。
2. 參加廠商代表之食宿、機票、簽證、交通、行李超重與因攜帶展示/樣品所發生之關稅等費用。
3. 凡因天災、罷工、戰爭、內亂、運輸受阻、航班取消、我國或外國政府之措施等不可抗力或不可歸責本會之事由所衍生之損失與費用。
4. 其他臨時發生，無法以本會預算支應之費用。

八、其他事項：本辦法未規定事項，適用中華民國民法或其他法律規定。

## 歐盟 QE 拚經濟，歐盟市場冒商機~

掌握歐盟新興市場商機，切勿錯過

# 「2015 年中歐暨巴爾幹利基產業拓銷團」！

主辦單位：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執行單位：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歐盟為全球經濟重要火車頭之一，歐洲央行自本(2015)年3月起至明(2016)年9月實施規模達1.14兆歐元的量化寬鬆(QE)政策，期促進出口、拉抬通膨及刺激經濟。2014年我國為歐盟第17大進口國，歐盟對我國電子資訊、五金、交通器材及機械等中間財有重要需求，歐盟出口成長將帶動對我中間財需求成長，歐盟內需恢復/成長，也將增加我國產品出口歐盟市場商機。

本團將赴訪歐盟生產基地及具進口發展潛力之斯洛伐克、匈牙利、羅馬尼亞及保加利亞等新興4國，於赴訪地分別辦理駐地市場簡報、貿易洽談會及安排市場考察行程，協助廠商獲取商機及商情。



**斯洛伐克** 人口542萬，人均所得 USD 24,700

- ◆ 2015年預估經濟成長率2.9%，2016年則預估達3.3%，為中歐表現極佳(僅次波蘭)之新興經濟體。
- ◆ 汽車產業佔斯國GDP25%，ICT產業則佔GDP4.5%，台達電、友達、鴻海均在斯國設廠，物流亦發達。

**匈牙利** 人口987萬，人均所得 USD 19,800

- ◆ 為我國東歐地區僅次波蘭之第2大出口市場。
- ◆ 匈國為中歐及東歐最大電子業生產基地，範圍涵蓋行動通訊、醫材、汽車電子等，相關公司2萬家佔該國GDP12%；汽車代工也極為發達。

**羅馬尼亞** 人口2,231萬，人均所得 USD 14,400

- ◆ 羅馬尼亞為巴爾幹半島最大市場及東歐第2大市場(僅次波蘭)，人口多具消費力。
- ◆ 工資相對西歐低廉，為西歐工廠，工業產品需求多。

**保加利亞** 人口724萬，人均所得 USD 14,400

- ◆ 製造業不發達，九成產品仰賴進口。
- ◆ 得歐盟大量金援，基礎公共建設不斷更新；中產階級崛起，對優質平價產品有需求。

資料來源：人口：經貿年報，人均所得：CI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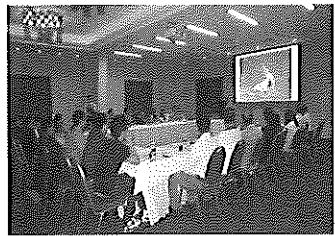
活動日期：2015年11月2日至11月15日

11/2	11/3、4、5	11/6、7、8	11/9、10、11	11/12、13、14	11/15
出發(飛)	布拉提斯拉瓦(巴士)	布達佩斯(飛)	布加列斯特(飛)	索菲亞(飛)	返抵臺灣

活動內容：



貿易洽談爭商機



市場報告取商情



市場考察瞭通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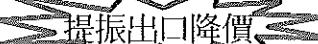


團員交流互切磋

適銷產業：電子資訊、金屬製品、交通器材、機械及紡織等有意前往拓銷業者。

參團目標家數：30家。

參團費用：1.保證金：新台幣2萬元整（活動結束後無息退還）

2.分攤費：新台幣42萬元整  提振出口降價 (受ECFA影響產業另有優惠)

3.旅費：廠商自行負擔 (組團會議時由團員廠商遴選旅行社)

承辦人：外貿協會市場拓展處李金玲，電話：02-2725-5200，分機1574，傳真：02-27576335，  
e-mail:jennyli@taitra.org.tw。



## 「2015年中歐暨巴爾幹利基產業拓銷團」報名表

統一編號	1.本公司為102年度經濟部表揚之出進口績優廠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本公司曾獲得磐石獎或小巨人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本公司為OBM(自有品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公司名稱	中文：	負責人	成立年限
	英文：		
報名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廠商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科學區或加工出口區廠商		
地    址	中文：□□□		
	英文： (請參考中華郵政全球資訊網-中文地址英譯 <a href="http://www.post.gov.tw/post/internet/f_searchzone/index.jsp?ID=190103">http://www.post.gov.tw/post/internet/f_searchzone/index.jsp?ID=190103</a> )		
公司電話	公司傳真		
公司E-mail	公司網址		
拓銷團聯絡人	中文姓名	分機：	E-mail
參團人員資料	中文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英文姓名
	中文職稱	英文職稱	
	手機號碼	E-mail	
主要展品 (最多填寫五項)	中文：		
	英文：		
擬洽商談對象 (請填寫)	(請詳列欲洽談之目標對象，俾利洽邀安排) 中文： 英文：		
推薦旅行社	<input type="checkbox"/> 本公司推薦 _____ 旅行社 (以推薦一家為限) 旅行社電話：_____ 旅行社聯絡人：_____ 曾承辦之商務團體：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本公司不推薦。 (未填寫者，視為放棄推薦權利，請參考附件「廠商推薦旅行社說明」)		
受ECFA衝擊產業優惠專區	為協助受ECFA影響產業之廠商減輕海外拓銷負擔，下面行業廠商得洽詢活動承辦人員，於符合資格並提供申請要件後，享廠商分擔費5折優惠。 請勾選下列產業選項：(請打勾) <input type="checkbox"/> 毛巾 <input type="checkbox"/> 製鞋 <input type="checkbox"/> 寢具 <input type="checkbox"/> 織襪 <input type="checkbox"/> 內衣 <input type="checkbox"/> 毛衣 <input type="checkbox"/> 石材 <input type="checkbox"/> 陶瓷 <input type="checkbox"/> 家電 <input type="checkbox"/> 成衣 <input type="checkbox"/> 泳裝 <input type="checkbox"/> 農藥 <input type="checkbox"/> 袋包箱 <input type="checkbox"/> 環境衛生用藥 <input type="checkbox"/> 動物用藥 <input type="checkbox"/> 木竹製品 <input type="checkbox"/> 窗簾、護具、手套、帽子、圍巾、傘類 工廠登記證號(八碼)：_____		

※本公司保證所有填寫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且未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自願被取消參加資格。

※本公司已詳細閱讀，充份瞭解並願遵守貴會「2015年中歐暨巴爾幹利基產業拓銷團」活動參加辦法所述各項及同意貴會保留是否接受本公司參加之權利。

以上個人資料僅供本會104-109年度透過電話、郵件等通訊方式與提供資料之個人聯繫接洽用。提供資料之個人可就其個人資料：一、查詢或請求閱覽。二、請求製給複製本。三、請求補充或更正。四、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五、請求刪除。如欲行使以上權利可洽本活動承辦人員。若不提供個人資料，可能無法獲得本會即時之相關資訊。

此致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公司印鑑：\_\_\_\_\_

負責人印鑑：\_\_\_\_\_

報名日期：104年月日